

证券代码：300821

证券简称：东岳硅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##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董事会”），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董事李明、邱化玉、潘素娇、张羽君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维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并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相应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，授予价格由 5.90 元/股调整为 5.885 元/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董事王维东、张哲峰、苏琳、伊港、王海波、李明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